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6-01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粤传媒，证券代码：002181）将于2016年3月2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2014年，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向叶玫等20名上海香榭丽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榭丽”）原股东，以现金和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收购香榭丽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为4.5亿元，本次收购事项形成商誉1.57亿元（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6】、《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公告编号：2014-049】）。

为推进香榭丽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公司委托律师事务所对香榭丽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追收核查。近日，受托律师事务所就核查情况出具了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与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机构核实与沟通。经过初步核查，鉴于上述事项对2015年度业绩快报产生影响，为避免进一步核查期间股价异常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0日开市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收到广州市公安机关出具的《立案告知书》，被告知叶玫等人涉嫌合同诈骗，已被立案。叶玫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榭丽总经理。鉴于上述事项对公司2015年业绩快报修正工作造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决定延长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8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议案》、《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公安机关立案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公安机关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鉴于上述情况将对香榭丽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对 2015 年度业绩快报相应做出修正。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 8 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的议案》、《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复牌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目前公司除香榭丽以外的其他业务正常运营未受影响。公司正在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保障投资者利益，继续督促香榭丽催收应收账款，并将根据香榭丽经营业绩审计结果，按照资产收购时与香榭丽原股东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关于承诺业绩补偿事项的要求，运用法律手段维护投资者利益及公司合法权益。（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2014-05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对本次事件的后续发展，公司将及时依法依规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